

##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根据《公司法》、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推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下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现将相关筹划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拟累计不超过公司现有已回购的股份总额（即 17,503,178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67%）。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具体持股规模将以后续审议披露的持股计划草案及参与者的认购情况确定。

###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来源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已回购股份。

###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范围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实际参加人数将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 四、预计披露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时间

预计董事会审议及披露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 1 个月。

#### 五、风险提示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充分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防止内幕消息泄露，公司董事会本着稳健、顺利实施的原则推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工作。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将对该计划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讨论并征求员工意见，提示性公告不代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

鉴于相关沟通事项尚未完成，具体的方案和细节仍需进一步研究讨论，且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从推出到实施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能否付诸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公司将尽快就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方案等事项进行研究，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此过程中，员工持股计划的推出面临政策、利率、经济周期、流动性等诸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